

证券代码：600655

证券简称：豫园商城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11

债券代码：122263

债券简称：12 豫园 01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5234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要求本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为切实稳妥做好《反馈意见》的回复工作，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本公司曾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延期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152341 号反馈意见回复的请示》。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1 月 23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上的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延期提交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书面回复的公告》编号：临 2016-009）。

现本公司及相关机构已经完成对《反馈意见》的认真核查和落实，并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，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【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》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152341 号）的回复】以及【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之承诺函】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

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2月15日